



Honesty Is The Best Policy

生命及倫理研究中心 研究主任

吳庭亮博士

英文成語Honesty Is The Best Policy(誠實是最佳策略)，似乎與銷售行業（如地產銷售和代理）的推銷手法南轅北轍，因為行內已習慣了隱「惡」揚「善」，當中有部份從業員甚或誇大以至於失實，他們為做成生意賺取金錢而埋沒良心。今年2月長實新樓盤天宇海開售，將路邊的單位稱作平台層出售，誤導消費者，便是近期一個經典的例子。誠實的人是否不能從事推銷行業？即使從事這個行業，也難有成就呢？

在3月份的職場倫理對談中，林國冬先生的分享讓我們看到一位地產銷售代理如何持守誠信，長遠來說，對於建立行內的信譽，是十分重要，也是神所喜悅的，正如經上所記：「說謊的嘴唇，為耶和華所憎惡；行事誠實，為他所喜悅（《和修本》箴言十二22）」。同樣，何志滌牧師在今期分享美國雪城大學的例子，顯示誠信比戰果更為重要，更值得該校的學生引以為傲。🍀

擇善固SELL

身為有信仰的弟兄姊妹，從事代理或銷售行業，面對佣金的誘惑，又或是行內「自圓其說」的推銷手法，究竟是否可以抓住上帝，而不是抓住瑪門？另外，銷售從業員又能否看重人的價值，而不是只視客戶為生財工具？透過林國冬先生(Tony)與十多位參加者分享和對談，我們明白到銷售從業員只要尊重他人的價值，其實不必「跟從世界」，也能在行內立足，賺錢過活。

生命及倫理研究中心 研究員
吳慧華



Tony相信，銷售從業員只要有誠信，尊重他人的價值，就是不「跟從世界」，也能在行內立足。



當晚的對談，吸引不少人參加。

Tony現時為明光社項目主任，負責性文化範疇。有趣的是他加入明光社之前，曾有一段時間同時擁有兩種風馬牛不相及的身分：一方面是教會半職受薪同工；一方面卻是地產經紀。他坦言曾有人戲謔他「一手抓著上帝，一手抓著瑪門」，不過他與教會都很清楚當中的界線。首先，他與教會達成共識，他會被動地解答會眾有關地產的問題，卻不會向教會的弟兄姊妹收取佣金。

金錢的試探

不過，即使Tony設立了清晰的界線，他亦承認代理要面對最大的倫理問題，便是「錢作怪」。他分享到一個真實過案，一次賺取16萬元佣金的機會。多年前的某一天，有一位經紀找Tony合作，希望Tony可協助其推銷某區某整棟舊樓，於是Tony介紹了給身邊一位朋友，朋友也認為1600萬元是合理的價錢，有意買下。惟當Tony再與這位經紀談話時，卻無意中看見垃圾桶內一張廣告宣傳單張，發現該棟物業的標價只是1200萬元。他不禁想當中究竟出了甚麼問題？400萬元所歸何處？Tony心想，如果不出聲，一旦成交，他便可以收取16萬元佣金；然而，標價只是1200萬元，不讓買家知道，又是否妥當？但Tony若直接向業主查問價錢，又似乎破壞「江湖規矩」，遭同行厭棄，使他在該區不能立足。

面對以上當日困擾Tony的問題，有對談的參加者提出會找原先的代理傾談，看看價錢可否相宜一點。但亦有參加者如Tony當日的選擇，便是坦言告訴朋友自己的發現，讓朋友自己做選擇。有人認為朋友比金錢更重要，也有人提出服侍的是客戶而不是銀包，即使不是自己的朋友，人與人之間的信任也非常重要。在這一點上，Tony也強調，做生意很簡單，是細水長流的，代理有誠信，讓人信任得過，便會繼續有生意。另外，披露真相或會失去佣金(Tony的例子)，Tony卻認為這樣做可以令人活得心安理得。

還有，因為香港的地產是雙邊代理(見圖一3)，同樣基於「錢作怪」，一個地產代理為了促成生意，也有可能面對有計劃地「講大話」的試探。假設一個業主放出一個300萬元的樓盤，買家卻只願意出260萬元，地產代理的其中一個招數是「先降後升」，便是先對業主說買家只願出價220萬元，之後才假裝經過一場拉鋸戰後，買方最後願意付出260萬元。經過先跌80萬元，再回升40萬元後，賣家的心理上會覺得好一點，比較願意以260萬元成交。這樣，地產代理的佣金也成功在望。反之亦然，除了向賣家出招，也可以向買家施行「先升後降」，總之便是要做成生意。

對於這些行內常用的招數，基督徒的代理可以跟從嗎？有參加者笑言自己不會講這些大話，一定不可能在這行立足。也有參加者提出，如果一個從業員一開始便認為不用正當的手法便不能「搵食」，這是看不起自己的行業，也看不起自己。一個代理可以有理想，也可以用正當的手法，而不是為自己設立陷阱，有時人的記性有限，謊言也有被揭發的一天。所以，最終還是誠信重要。

行行達使命

基督徒理應不採用坊間愛用的奇招，另外，也可以多思想，神為何要自己站在這個崗位上服務。或許有一些弟兄姊妹會積極及主動地在教會中推銷自己的產品，先不談教會是神的殿，不是拿來作買賣，被推銷產品的弟兄姊妹若然只感到被利用，而沒有真正的關心及真誠的關係，久而久之，也會對推銷者心生抗拒。有參加者分享，反而一些真正關心人的弟兄姊妹，沒有主動向人推銷，當教會的肢體有需要時，會主動尋找他們幫忙。

所以，正如另一位參加者提出，一個從事代理或零售的信徒應該帶有使命，目標應該是服侍他人，不管對方是不是基督徒。Tony也指出，每一個人都有價值，應該盡力幫助。他分享到當初他做地產代理時，便會做一些其他地產代理

不常做的事情，例如是透過街招找尋一些相當便宜的租盤，然後幫助一些有錢交租卻負擔不起貴租的朋友聯繫業主，期間他不收分文，目的只想讓人有尊嚴地租一個地方。

Tony認為信徒也可以進入地產代理行業，不過，最好先修讀一些專業課程。這樣除了可得到更多專業知識，也可在課程中學習何謂良心及道德精神。最後，值得信徒思想的是如果沒有信仰的人士也可以講倫理，有信仰的基督徒又為甚麼不能呢？Tony便以「實驗證明」，只要依循政府制訂的專業守則做事，本著使命從事地產行業，也一樣可以有所作為，一樣活得豐足。

地產行業知一點點

1.地產代理：一般而言，地產代理是一個中間人，為買賣雙方、又或是租客與業主穿針引線，幫助他們達成協議，並向他們提供各種售後服務。但原來客人也可以僱用地產代理代為處理裝修事宜。

2.地產公司的類型：可分為大A、細A及「地膽」。對員工來說，大A系統及配套完善，分工很仔細，也有很多現成的表格減輕他們的工作量。對客人來說，大A遍佈範圍廣泛，放盤者容易賣出物業，而用家也容易找到「心水」單位。細A則是規模較小的公司，他們靠互相合作，在既有的聯盟中找尋單位。而「地膽」則是在某一區很多年，有一定勢力。

3.佣金：香港容許單邊及雙邊代理。所謂單邊代理便是只為賣方或買方提供服務，而雙邊代理則指到同時為買方及賣方服務，所以雙邊代理人可以同時收取買方及賣方的佣金。以一個300萬元的成交物業計算，買賣雙方各付1%佣金，地產經紀可獲6萬元。不過，佣金不是由地產代理全數「落袋」，他要與公司分帳。而由於細A公司的交易有可能牽涉多位地產代理，佣金也自然由多人分帳。

下回預告

2012年7月「職場倫理奏鳴曲」對談系列
人在江湖——
如何做好職場、家庭與教會的事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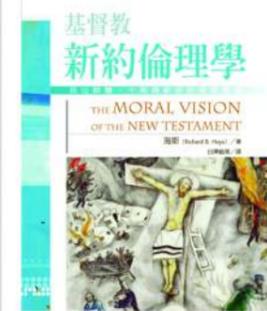
今晚教會有詩班練習，但又是公司週年聚餐，好難抉擇？這個星期公司要我考慮出Trip，但剛好是小兒子的考試週，不去可以嗎？一直都有在教會成為執事的負擔，但家中剛添了一名成員，而老細又力勸我再進修，為升職鋪路，我要放棄教會的事奉嗎？當基督徒很想有美好的見證，成為一個積極、有責任感的員工時，是否一定要犧牲與家人的關係，又或是教會的事奉？而當基督徒做到「面面俱到」的時候，最終犧牲的又會否是健康呢？一個餅究竟可以如何分，才能令自己及各方滿意？

7月份「職場倫理奏鳴曲」對談系列，我們邀請了李石玉如校長與大家一起探討基督徒如何在職場馳騁，又能平衡家庭與教會的事奉。

日期：7月19日(星期四)
時間：晚上7:30-9:30
講員：李石玉如校長(英華女學校校長)
地點：明光社訓練中心(九龍荔枝角長裕街8號億京廣場11樓1103室)

歡迎希望打好自己份工，又能在家庭及教會事奉上盡心盡力的您參加！

好書推介



書名：《基督教新約倫理學》
作者：Richard B. Hays (海斯)
翻譯：白陳毓華
出版：台北，校園，2011年。

作者Hays認為「新約聖經不是一本規則手冊，也不是像個烹飪模型，可以依樣畫葫蘆，製造出同樣的人、同樣的團體。」而是「呼召我們在聖靈的引導下，運用極具想像能力的自由，來塑造出可以具體表達聖經真理，譬喻式地彰顯見證著神在我們當中恩惠的大能。」因此，該書也不是為了提供「規則」而存在。

不錯，此書有按著新約的主要經卷去勾勒出相關的倫理觀，也提供一套用以慎思明辨的原則架構，但作者更在乎的是「信仰群體」的道德生活。學術觀念上的重整及釐清是需要的，只是教會更應確立自己是神末世子民的身分，活出與十架模式一致的群體生活。所以，從作者選取了離婚及再婚、同性戀及墮胎等五個議題，信徒讀者便明白到新約聖經對相關議題的立場(堅定、清晰、又或是沉默)，也不得不深思信仰群體如何面對挑戰。對於一些不滿意單單守規矩，而是很想活出經文教導的信徒，這本書不容錯過。



誠信、戰果

明光社 董事
何志滌牧師

剛 過去特首的選舉中，看到兩位建制派的候選人互揭瘡疤，內容主要是針對對方的誠信。最終，在爭議中梁振英當選第四屆特首。或許，我們心中會認為兩個都沒有誠信的候選人，就只能勉為其難選擇能力比較強的一位罷！

自從美國職業籃球賽(NBA)中出了一位林書豪，我們全家都對NBA產生興趣。加上女兒所畢業的美國雪城大學在大學籃球賽中頗負盛名，擁護自己的大學也是理所當然，碰巧今年大學籃球賽初賽中她的母校排行第一，更加期望能重溫全國第一的滋味。不過，好景不常，雪城大學在十六強的淘汰賽中輸掉。女兒非常失望之餘告訴我輸得不值，因為其中一位最出色的球員因考試作弊，校方不容許他代表學校出賽，不因他是主力而有任何的改變，甚至賠上輸掉球賽也要保持學校的誠信。

我非常欣賞這大學的原則，戰果不是最重要，誠信更重要。可是，我們特首選舉過程中真的為了不能流選，只能讓梁先生在仍然沒有弄清楚「西九」的問題下當選？難道政治真的是那麼黑暗？抑或香港真的沒有一位有誠信的人可以當選呢？

我並不是政治家，我也不了解政治。有人說政治本身就是一場「妥協」遊戲。對我這樣的政治門外漢，我沒有資格去批評。我只認為為了誠信，賠上了一個可能得到的冠軍，我認為是值得。今天，我們為了成功往往無所不用其極，一個謊言蓋上另一個謊言，人生如此活下去真的是值得嗎？

箴言說：「說出真話的，顯明公義；作假見證的，顯出詭詐。」(十二17)對我來說，真正的成功是能表裡一致、昂首走路的人。我為女兒的母校雪城大學歡呼，我相信這學校的學生，特別是籃球員或許會因輸掉一個冠軍而難過，不過，當知道學校能維持誠信應該是值得全體師生驕傲。🍀

一 生命及倫理研究中心

地址：九龍荔枝角長裕街8號億京廣場11樓1105室
網址：<http://ethics.truth-light.org.hk/>

電話：2768 4204 傳真：2743 9780
電郵：research@truth-light.org.hk

諮議小組成員（排名按筆劃序）

洪小琪女士（金巴崙長老會道顯堂 宣教師）
張志儉博士（香港大學 教育學院 助理教授）
馮麗妹博士（香港城市大學 應用社會科學學系 助理教授）
葛琳卡博士（臨床心理學家）
鄭順佳博士（中國神學研究院 神學科 副教授）
關啟文博士（香港浸會大學 宗教及哲學系 副教授）

研究中心同工

吳庭亮博士 生命及倫理研究中心 研究主任
香港大學哲學博士
維珍神學院道學碩士
倫敦大學科學碩士
吳慧華小姐 生命及倫理研究中心 研究員
比利時魯汶大學神學碩士
比利時魯汶大學宗教研究碩士
香港浸會大學哲學碩士

督印人：蔡志森

總編輯：吳庭亮

編委：吳慧華、沈雅詩

設計：周偉成、張訊威

承印：保諾時網上印刷有限公司